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16:30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3日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裴小凤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新能凤凰（滕州）能源有限公司82.5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公司收购新能凤凰（滕州）能源有限公司82.5%股权的交易，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可大幅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该交易公允、合理，未出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同意公司本次交易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公告相关文件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3月30日